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出售公司车辆。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珍凤为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陈俊长为公司股东、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陈俊长与张珍凤为夫妻关系。陈俊长为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直接持有 92% 股份，张珍凤为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直接持有 8% 股份。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出售二手轿车给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陈俊长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16号2栋2501室	-	-
张珍凤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16号2栋2501室	-	-

(二) 关联关系

张珍凤为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陈俊长为公司股东、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俊长与张珍凤为夫妻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确认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将一辆奔驰、一辆奥迪转出售给关联方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参考了二手车交易市场专业价值评估机构评估以及资产的账面价值，将两辆二手轿车出售给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通过此次关联交易，为了开源节流、降低公司费用支出。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此次关联交易，降低公司车辆费用，提高公司利润，不存在关联方之间利益输送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转让协议》等文件。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8日